

保誠理賠門 我要申請理賠_【列印】數位服務同意書

● 服務說明

1. 本服務適用範圍概要說明：
 - (1). 符合下述申請條件之被保險人，且受益人須與被保險人為同一人：
 - (2). 限有效的住院醫療費用保險（日額型、實支實付型）及傷害醫療保險（日額型、實支實付型）給付。
 - (3). 受益人對於前述有效保單之疾病或意外醫療給付，欲採「保誠理賠門線上理賠申請」，但尚未簽署並回寄「數位服務同意書」給保誠人壽者。
2. 為了確保您能安心使用本服務，保誠人壽對您所提供的個人資料皆將採取嚴格的保護與監控程序。
3. 如您使用本服務有任何問題或需要協助，歡迎您致電理賠服務專線 0809-0809-68#5（專員接聽時間：平日 08：00～20：00；假日 09：00～17：30），保誠人壽將有專人竭誠為您服務！
4. 受益人須審閱以下「病歷、醫療及健康檢查等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告知事項：
 - (1). 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稱個資法）第六條第二項、第八條第一項（間接蒐集者為個資法第九條第一項）及保險法第一百七十七條之一暨其授權辦法等相關規定，保誠人壽為辦理保險相關業務（含網路保險服務）之客戶服務、核保、理賠、契約保全、再保險、追償、申訴及爭議處理、辦理內部控制及稽核業務及符合相關法令規範等之需要，而蒐集、處理、利用您的病歷、醫療及健康檢查等個人相關資料。所蒐集之資料除再保險業務或委外業務執行之需要而於我國境外被處理及利用外，僅會於前開蒐集目的存續期間及依法令規定期間內，以合於法令規定之方式利用。您可以向保誠人壽查詢、請求閱覽、製給複製本、補充或更正、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及請求刪除個人資料，惟保誠人壽依法令規定或因執行業務所必須，得不依您的請求處理。您若因未能提供相關個人資料，保誠人壽將可能延後或無法進行必要之審核及處理作業，將因此導致遲延或無法提供給您相關服務或給付。
 - (2). 受益人已了解上述說明，除同意保誠人壽於符合相關法令之規範內，得為蒐集、處理及利用上開資料外；另聲明同意保誠人壽於本次及日後每次受益人申請本服務時，得延續利用本次簽署「數位服務同意書」授權事項為之。

● ibon 頁面操作及步驟教學

操作流程僅供參考，實際畫面請以 ibon 機台畫面為準。

1. 進入 ibon 首頁，點選：
> 申辦服務 > 金融/保險 > 保險服務 > 保誠人壽





返回

2. 選擇 保誠理賠門 我要申請理賠



請選擇服務項目



保誠理賠門提供線上理賠申請，透過影像資料即時傳送，享優先處理與即時理賠通知。此服務之影印、寄件等服務費用已由保誠人壽負擔，無需再另行付費。



返回

3. 選擇【列印】數位服務同意書 服務

保誠人壽  保誠理賠門 客服專線 Call Center 

請選擇服務項目

完成

申辦項目	備註	
【列印】數位服務同意書	首次使用請先列印並簽署數位服務同意書。	<input type="button" value="選擇"/>
保誠理賠門線上理賠申請	限受益人為事故人本人之醫療理賠申請案件使用。	<input type="button" value="選擇"/>

4. 閱讀服務須知

保誠人壽  保誠理賠門 客服專線 Call Center 

閱讀服務須知

完成

親愛的保戶您好，歡迎使用「數位服務同意書列印」（下稱本服務）。

- 本服務適用範圍、服務對象及申請流程概要說明：
 - 【適用範圍】：
 - 限有效的住院醫療費用保險（日額型、實支實付型）及傷害醫療保險（日額型、實支實付型）給付。
 - 受益人對於前述有效保單之疾病或意外醫療給付，欲採「保誠理賠門-線上理賠申請」，但尚未簽署並回寄「數位服務同意書」給保誠人壽者。
 - 【列印流程】：
 - 步驟1：依ibon指引輸入被保險人身份證字號。
 - 步驟2：列印完成後，於事務機取回「服務說明函」、「數位服務同意書」，依服務說明函指示將被保險人已簽署完之數位服務同意書併同「保誠理賠門-線上理賠申請」交由門市櫃檯人員寄送至保誠人壽。
- 本服務日後如有變更、修改或終止，將於保誠人壽官網公告。
- 為了確保您能安心使用本服務，保誠人壽對您所提供的個人資料皆將採取嚴格的保護與監控程序。
- 如您使用本服務或交貨便有任何問題或需要協助，歡迎您致電理賠服務專線0809-0809-68#5，保誠人壽將有專人竭誠為您服務！
- 受益人須審閱以下「病歷、醫療及健康檢查等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告知事項：
 - 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稱個資法）第六條第二項、第八條第一項（間接蒐集者為個資法第九條第一項）及保險法第一百七十七條之一暨其授權辦法等相關規定，保誠人壽為辦理保險相關業務（含網路保險服務）之客戶服務、核保、理賠、契約保全、再保險、追償、申訴及爭議處理、辦理內部控制及稽核業務及符合相關法令規範等之需要，而蒐集、處理、利用您的病歷、醫療及健康檢查等個人相關資料。所蒐集之資料除再保險業務或委外業務執行之需要而於我國境外被處理及利用外，僅會於前開蒐集目的存續期間及依法令規定期間內，以合於法令規定之方式利用。您可以向保誠人壽查詢、請求閱覽、製給複製本、補充或更正、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及請求刪除個人資料，惟保誠人壽依法令規定或因執行業務所必須，得不依您的請求處理。若您因未能提供相關個人資料，保誠人壽將可能延後或無法進行必要之審核及處理作業，將因此導致遲延或無法提供給您相關服務或給付。
 - 受益人已了解上述說明，除同意保誠人壽於符合相關法令之規範內，得為蒐集、處理及利用上開資料外；另

5. 輸入事故人(被保險人)身分證字號

保誠人壽  保誠理賠門 客服專線 Call Center 

請輸入事故人(被保險人)身分證字號

身分證字號:

輸入範例: 「X123456789」

返回 下一步

A	B	C	D	E	F	G	1	2	3	← 倒退
H	I	J	K	L	M	N	4	5	6	
O	P	Q	R	S	T	U	7	8	9	重新 輸入
V	W	X	Y	Z			0			

6. 數位服務同意書列印完成

申辦服務 客服專線 Call Center

列印單據，共2張，請稍候！

1 請拿取申辦文件，詳細填寫內容依說明指示進行申請。
如有任何問題，請洽申請書上廠商客服電話。



7. 至事務機取回服務說明函及數位服務同意書
8. 依服務說明函指示簽署數位服務同意書
9. 繼續使用 ibon 便利生活站，點選「保誠理賠門 我要申請理賠_保誠理賠門線上理賠申請」服務項目，依 ibon 指引完成理賠申請